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临应急审发〔2023〕74号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对临汾市祥瑞商贸有限公司新建 危险化学品储存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的批复

临汾市祥瑞商贸有限公司：

根据《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45号）及《山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贯彻〈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通知》（晋安监管三字〔2013〕8号）的规定，你单位提出的临汾市祥瑞商贸有限公司新建危险化学品储存项目（甲醇仓储）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受理后，经组织专家和有关单位对你单位提交的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文件、资料内容的审查，同意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请严格按照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

进行详细设计和施工。此外，如果你单位改变了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且可能降低安全性能，或者在施工期间重新设计，应当及时向我局申请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变更设计的审查。

联系人：梁冬冬

联系电话：0357-3366033



(主动公开)

抄送：襄汾县应急管理局、中泓河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2023年10月7日印发

校对：贾晓强

共印6份